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在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山东省国资委”）、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批准或核准。本次交易能否审议通过并取得前述批准、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核准的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方案或对本次交易方案做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山东路桥，证券代码：000498）于2019年12月10日开市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107）。

2019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

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议案，并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指定媒体披露了相关公告。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开市起复牌。

2020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交易后续工作安排

自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全国各地区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对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和尽职调查工作产生一定影响。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正在进一步推进中，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还需山东省国资委备案，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披露正式方案，并召开股东大会审议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

三、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山东省国资委、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的批准或核准，能否审议通过并取得前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要求，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每 30 日公告一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告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21 日